

政府采购网上服务市场合同

编号： 12N4991481422025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灵川县人民医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灵川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车辆保险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车辆保险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车辆保险-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LCZC2025-W3-00030	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市分公司车辆保险	-	-	-	1	件	3395.23	3395.23
合同总价（元）		3395.23	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叁仟叁佰玖拾伍元贰角叁分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序号	采购计划文号	采购目录	数量	预算资金	资金来源性质	资金支付方式
1	LCZC2025-W3-00030	财产保险服务	1	3395.23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其他支付

三、服务条款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以甲乙双方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签订日期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工商银行广西桂林市解放东路支行

账号： 2103200109231000495

签订日期：